

## 本週主日信息摘要

**講員：**曾繼雄 傳道

**講題：**為什麼你需要結婚？

**經文：**創世記一章27-28節 <sup>27</sup>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。<sup>28</sup> 神就賜福給他們，又對他們說：「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，也要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」

**金句：**創世記二章18節 耶和華神說：「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。」

**摘要：**

1. 內政部 2018 年統計：25-39 歲人口 526 萬，其中未婚的 288 萬 (54.78%)，進入婚姻的低於 50%
2. 25-44 歲：717 萬，未婚：333 萬 (46.44%)
3. 2019/1-11 月統計，出生 160,851 人，死亡 160,890 人，負成長 39 人，人口即將負成長，好在 12 月出生人數激增，最後增加 1471 人，但負成長指日可待。
4. 創世紀第一章四個形容詞：好 (טוב)、大 (גדול)、小 (קטן)、活的 (חי)，上帝創造的只有大小之分沒有好壞之別，只有活的沒有死亡。
5. 在伊甸園中人與神完全合一，撒旦引誘夏娃亞當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帶進死亡，人開始有自己的價值觀，神人間的合一斷裂，離開神本身就是罪。
6. 人離開神以後為了存活開始形成市場，彼此交換生活資源，所遵循的原則是公平
7. 家庭裡遵循的是另一個原則：愛
8. 家是伊甸園的最後遺跡，是最像伊甸園的地方。
9. 上帝創造亞當，為亞當創造夏娃，為他們創立婚姻，是因為這是愛的實踐。
10. 幸福婚姻是我們向世界宣告信仰、實踐信仰的一種最具體的方式。